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4月27日在公司工业园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3人。本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的召开和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涛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公司2014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14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转回（销）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以上第一至第五项议案需提请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已审阅《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该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公司本季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 年 4 月 27 日